



古窖活泥

□重庆晨报特约撰稿 陶灵



五粮液明代古窖泥活态保护群落

眼前这座“明代古窖泥活态保护展馆”建筑面积1000平方米，建在宜宾青草坝的五粮液车间里。跨入门厅，吸引我眼球的是迎面玻璃展橱中一坨泥巴，形状大小如一只小柚子。

“这坨泥巴使用了630多年，是从五粮液‘长发升’老作坊的窖池里取出来的。”听到讲解员这么介绍，我赶紧凑近橱柜玻璃，仔细观看起来。如果说与普通泥巴有什么区别的话，是里面夹杂了很多谷糠。

讲解员又指着左边展墙上的一块镜框说：“2005年的时候，我们一共取了两坨，国家博物馆收藏了一坨。”镜框里嵌着一张证书，内容用繁体中文小楷字书写：“……五粮液明代地穴式曲酒发酵窖古窖泥（距今637年），已被中国国家博物馆永久收藏……”一坨泥巴由国家博物馆收藏，而五粮液人又为其建起一个展馆，确实是新鲜事。但我不惊讶，“世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”，这之中一定少不了故事。

五粮液属浓香型白酒。白酒都为蒸馏酒，在蒸馏前有一个发酵过程，就是把掺和了酒曲的粮食存放在一个容器里发酵。古时没这么大的容器，便人工挖掘一个土坑，也叫地穴，酿酒行业通常称“窖池”，名称与实物都沿用至今。酒不停地生产，窖池不间断地使用，发酵时的微生物便留在了池壁的泥土中，又与新放入的粮食在发酵时相互作用，影响着白酒的风味和品质。经检测发现，每一克窖泥中竟有数亿

个微生物。

古代酿酒师傅其实并不懂什么是微生物，只是凭经验晓得粮食在老窖池里发酵后酿出的酒，味道更醇更香。我们有一个生活小常识，做馒头时要进行发酵。以前，每次发面用过的陶瓦钵不清洗不说，钵壁还沾满发酵过面粉，留着下次再用。这样做出来的是老面馒头，比现在用酵母粉快速发酵的好吃得多。街上骑三轮车的小贩因此吆喝“馒头，老面馒头！”以招揽顾客。

讲解员继续介绍说：“如果间隔一段时间不放入粮食在里面发酵，窖泥中的微生物就会死去，窖池没有了生命，酿出的酒味道又辣又苦涩。”一直陪同我们参观的酿酒师傅也补充道：“新挖一个窖池，要连续使用三十年以上，才能叫‘活窖’。”

“你们是怎么判断的长发升的窖池有600多年了？”我只听到介绍，没有硬件资料佐证，所以带有疑问，“那时都是私人作坊，有没有文字记载，或者碑文之类的实物考证？”

“当然有！是考古专家鉴定的。”酿酒师傅陶有成竹地回答，然后叙述了事情的缘由。1964年的一天，长发升一位工人整理窖池时，突然在软柔的窖泥中触摸到一片小石块一样的硬物。他小心翼翼拣出来，发现是一块碎陶瓷片。估计是古人不小心混在了窖泥里。经考古专家鉴定，瓷片年代为明朝。而长发升的建筑也属明代风格，几百年间虽经无数次维修，但都是在原基础上进行的，从而保证了窖池连续不间断使用的过程。而最为关键的是，在陶瓷片上，考古专家发现了经过600多年繁衍生息并存活至今的微生物群落。考古专家最终确定长发升窖池建造时间为1368年。2013年，长发升及五粮液老窖池群被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。

走出窖泥展馆，车间过道也布置有文化墙，我仍看得仔细。1966年8月，宜宾城遭遇百年一遇的洪水，金沙江北岸走马

街的一些古窖池安全受到威胁，而此时五粮液人又正在着手扩大生产规模。于是他们作出一个大胆决定：活态移植、酿泥铸窖。说明白一点就是搬迁古窖池泥巴，异地培养新窖池。这事听起来风险很大，万一老窖泥中的微生物在搬运过程中死去怎么办？这一切都在五粮液人的掌控中，之前他们小范围地做了一些实验，获得成功。

宜宾城区已找不到可建新厂房的空地，便选址江南岸青草坝，这里距离走马街较近，可节省老窖泥运输时间。首先挖好江南岸的新窖池，用当地特有的弱酸性黄黏土敷筑池壁。这种土蕴含多种有益微生物生长的元素。选用黄黏土必须无污染，清除里面的草根、细枯枝、小石子，并在太阳底下晾晒干，然后反复揉搓，用黄水与酒尾掺和成稀糊状，再加入少量老窖泥和糟粕拌和均匀后使用。糟粕为窖池中发酵好的粮食，其发酵时渗出的淋浆水即黄水；糟粕上甑蒸馏至最后流出的酒称酒尾。这些都是促进新窖老熟的好材料。

接着动手搬运走马街老窖泥。挖取、运输工具全部采用竹木材料制作，途中用厚厚的稻草覆盖，避免老窖泥直接暴露在空气中。除了老窖泥，古窖池中的糟粕、黄水一并搬运。挖取、运输老窖泥时分面、中、里等层次进行，然后按各自的层次黏附于新窖池壁上。整个搬迁过程和环节都做到了无缝衔接。1967年，老窖泥培育的新窖池正式投入使用，酿制出的第一瓶酒达到五粮液品质标准。

我与图书馆的渊源

□重庆晨报特约撰稿 舒德琦

1959年，我上了小学，才读两年书，刚认得一些字，就拿起小人书来。到三四年级，便人小鬼大地读起《西游记》《水浒传》《三国演义》之类的长篇小说来。尽管这些书读得懵懵懂懂、一知半解，但书中那些精彩的故事、传奇的人物、生动的描写，像勾了我的魂一样，让我忘了幼年的饥饿和寒冷。当时只要能找到一本书，我就像挖到一个价值连城的宝贝，恨不得一口气就将它读完。那时，家里还没电灯，晚上只能在煤油灯旁、电灯杆下读书，以致弄得鼻孔黢黑、眼睛发蒙，但依然是乐此不疲手不释卷。

那时县城书最多的地方，一是新华书店，二是图书馆。书店的书我买不起，只能躲在书架下看“抹活”，好多回让人轰出门去；图书馆的书倒不要钱，但要借书证，我人小不能办，我大哥办的借书证，几乎被我垄断。

我记得，江津图书馆就在东门公园内，当时的图书管理员是个姓孙的阿姨。每到星期天，我都会到那里借书还书。久而久之，这个阿姨把我认熟了，见我小小年纪喜欢读书，还多次表扬我哩！

几年时间里，图书馆里的古典名著、外国经典作品，我读了个遍。

在为读者举办的文学讲座中，我曾多次说过：人的一辈子所获得的知识，大概只有30%是从课堂上获取，而70%是在生活实践中才得到的。

就这样，我被书中那些人物和场景煽动得有些不安分起来。我这个只读过7年书的“初中生”，便有了提笔写作的欲

望，也想照猫画虎，把自己童年和少年的所见所闻用文字表现出来。尽管后来为了生计，我又在水流沙坝筛过石子，在崎岖小道上抬过石头，在山区当过农民，在工厂做过机修钳工，在西藏高原当过金珠玛米，但我想写作的念头从来没有泯灭过。夜深人静之时，我总爱在烟盒和草纸、报缝中不停地写写画画，久而久之，居然也能行文成篇了。

某年春天，我斗胆写的第二篇小说，竟在一家文学月刊上以头条刊了出来！望着那散发着墨香的铅字行，我有点受宠若惊，也有点发疯发痴：父亲和他的父辈们，一辈子目不识丁，而我作为他们的后人，写出几个鸡爪字来，竟能上得书！

作品的发表，让我在迷茫的夜色中，看到了一线晨光。于是，我开始做起作家梦来。

人，因为有了梦想，就有了追求，有了寄托，有了忙碌，有了欣慰，也有了成功的希冀和喜悦——因为人生最大的快乐，莫过于做到别人认为你不可能做到的事。

几十年来，无论是寒冬酷暑，还是早晨黄昏，无论工作再忙再累，在完成自己本职工作后，我几乎都是在书页和稿子上爬行。日积月累，竟先后在《人民日报》《解放军报》《十月》《当代》等报刊发表文学作品等300余万字；由人民出版社、解放军文艺出版社等出版了《大国起航》《云岭山中》《鹰击长空》《联圣钟云舫》《特殊使命》等近20部作品；获中宣部重点主题出版物、中国好书榜、解放军昆仑军事文学奖、中国工业文学作品大赛奖等20余项；7次获中国作协和省市重点文学扶

持；先后加入重庆作家协会、四川省作家协会、中国作家协会和中国报告文学学会；被推选为重庆作协理事、江津作协主席、成都文学院特邀作家等。1995年，还被推荐到北京师范大学作家班进修，学校里磅礴大气的图书馆，更让我大开眼界欣喜若狂。课余时间，我不分白天晚上都泡在了图书馆里。

2018年秋，我应邀参加江津新落成的图书馆剪彩仪式。座谈会上，我真诚地谈道：“图书事业，是功在当代、利在千秋伟大的事业！我在图书馆的滋养下成长，在图书馆的呵护中长大，是图书馆成就了我的今天，是图书馆圆了我的作家梦想。所以，这些年来，我已向中国作家图书珍藏馆、文化部文化中心、江津图书馆、各学校图书馆、乡村书屋等捐赠了自己出版的10多种书，大约有二三百本吧。”



五粮液



我对图书馆有着特殊的感情。

世界读书日前夕，重庆图书馆组织一个公益活动，邀我去为读者举办一个讲座。这是一个无法推却的预约，我当即就应承下来。略一思忖，我回复道，那就讲讲《阅读与我的人生》吧。

说起来，像我这个从小生活在社会底层，连初中都没毕业的小子，如今能在文学创作上取得一些成绩，被人称为“作家”，取得高级职称，真真是读书改变了我的

人生。我出生在江津城一个铁匠世家，祖祖辈辈都是目不识丁的“睁眼瞎”。自从来到这世界，钻进我小小耳朵里的不是扬琴钢琴和琅琅的读书声，而是千篇一律枯燥单调“叮叮当当”的打铁声。这声音从早晨鸡叫响到太阳落坡，从太阳落坡响到早晨鸡叫。

童年，我每天呆呆地坐在家门口，看到的是纤夫们在湍急的江流中死活地挣扎，听到的是渔妇们在荒凉的河滩上悲苦地哭泣，目睹的是父母为生计的愁眉和苦脸，体验的是社会底层人们生存的艰辛——冥冥之中似乎已经注定，作家这个行道与我无缘。

但奇怪的是，不知是先天如此，还是后天影响使然，从小我就特别喜欢读书，以致成为这辈子最大的嗜好。因为我始终相信培根那句名言：“书籍就像一盏神灯，它照亮人们最遥远、最黯淡、最迷茫的生活道路。”